

會計學系「選修模組」制度說明

修訂時間：98.10.14

- (一) 97 學年度後入學之學生，必須至少修滿一個「選修模組」方可畢業。
- (二) 每一個模組為 18 學分，共設有 3 個模組，模組內之課程不限會計學系開設，亦可修習管理學院其他學系開設或經系上同意之課程。
- (三) 本學系於日間部學生三年級下學期期末實施選修模組學分檢核，輔導學生於畢業前確實完成選修學程之修習。

模組名稱	會計資訊模組	會計業務模組	財金管理模組
課程/ 學分	中級會計學習作(一)/2 中級會計學習作(二)/2 商用套裝軟體應(一)/2 商用套裝軟體應(二)/2 程式設計/3 系統分析與設計/3 會計電腦化個案討論/3 企業資源規劃/3 網路資訊安全/3 商用資料庫系統(一)/2 商用資料庫系統(二)/2 財務報表分析/3 內部控制與稽核/3 電子商務/2 稽核電腦化個案討論/2 產業實習/2	中級會計學習作(一)/2 中級會計學習作(二)/2 稅務會計(一)/2 稅務會計(二)/2 會計審計法規(一)/2 會計審計法規(二)/2 商業會計法/2 政府會計(一)/2 政府會計(二)/2 會計實務/3 會計師業務/3 所得稅法實務/2 公司法實務/2 財務報表分析/3 內部控制與稽核/3 國際會計/3 租稅規劃/2 產業實習/2	中級會計學習作(一)/2 中級會計學習作(二)/2 財務管理(一)/2 財務管理(二)/2 銀行會計(一)/2 銀行會計(二)/2 貨幣銀行學(一)/2 貨幣銀行學(二)/2 投資學(一)/2 投資學(二)/2 證券交易法/2 公司法實務/2 基金管理(一)/2 基金管理(二)/2 財務報表分析/3 內部控制與稽核/3 衍生性金融商品/2 理財規劃/3 產業實習/2